关于做好2018年度山东省社科规划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院（系）：

由于省财政厅财政资金拨款方式发生变化，2018年度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评审立项工作提前到2017年进行。为做好项目申报的组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要求

1、本年度项目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项目申报以本年度课题指南为依据。《2018年度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课题指南》条目主要规定的是研究范围和方向，不设具体题目，申请人可根据《课题指南》的指导思想和基本要求，选择不同的研究角度、方法和侧重点，自行设计具体题目。鼓励申请人根据研究兴趣和学术积累申报自选课题。

2、本年度项目经费来源分为资助和自筹。申报者应根据研究工作实际需要，认真做好经费预算。一般项目资助3至5万元，重点项目资助5至8万元。

3、申报课题分为年度项目和研究专项。年度项目实行限项申报，研究专项的申报名额根据省规划办的具体要求确定。

为加强对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和研究，拟设立**“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研究专项”**。研究专项采取单独申报、单独评审的方式进行，申报不受是否承担在研国家社科基金以及除省社科规划研究项目以外的其他省级研究项目的限制。申报材料中的项目类别为“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研究专项”。党的十九大召开后，将单独下发通知，对该研究专项进行专门布置。请各研究单位提前做好申报准备。

为深入贯彻省十一次党代会精神，设立**“山东省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研究专项”**，包括山东省加快新旧动能转换研究、以绿色发展理念壮大山东生态经济发展新动能研究、粮食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研究、农村土地流转创新路径研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化研究、山东智能制造强省建设研究、农业强省问题研究、海洋强省委托研究、特色小镇建设研究、美丽乡村建设研究、品牌强省建设研究、金融改革创新研究、“一路一带”倡议对山东经济发展的影响研究、齐鲁文化传承创新研究、儒家文化研究、齐文化研究、运河文化研究、泰山文化研究等等。申报不受是否承担在研国家社科基金以及除省社科规划研究项目以外的其他省级研究项目的限制，不受各单位年度项目推荐指标的限制。申报材料中的项目类别为“山东省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研究专项”。

继续设立**“沂蒙精神研究专项”**。申报不受是否承担在研国家社科基金以及除省社科规划研究项目以外的其他省级研究项目的限制，不受各单位年度项目推荐指标的限制。申报材料中的项目类别为“沂蒙精神研究专项”。

其他延续性研究专项和新增研究专项，将在2018年4月份进行，届时将单独发通知，对专项申报进行部署。

二、申报要求及程序

1、本年度项目采取公开申报和单位择优推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我校凡具有高级职称的研究人员均可申报，不具有高级职称的须有同研究领域两名正高级职称人员推荐方可申报。申报青年项目，项目负责人及成员年龄均不能超过35周岁(截至申报通知文件发布之日)。

2、为避免一题多报、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确保申请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究，特就2018年度山东省社科规划项目申请作如下限定：(1)课题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项目的申请。(2)承担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以及中央各部委、省自然科学基金、省软科学研究项目的负责人不能申报年度项目(研究专项有特别规定的除外)。省社科规划项目尚未完成的，不能作为负责人申报新的项目。(3)申请同年度中央各部委、省自然科学基金、省软科学研究项目的负责人以及课题组成员不能以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请省社科规划项目。(4)凡以结项的各级各类项目为基础进行后续研究而申请山东省社科规划项目的，须在《申请书》中注明所申请项目与已承担项目的联系和区别，且不得以内容基本相同的同一成果申请新项目。(5)凡以博士学位论文或博士后出站报告为基础申报项目的，须在《申请书》中注明所申请项目与学位论文(出站报告)的联系和区别，不得以已出版的内容基本相同的研究成果申请新项目。

3、项目统一通过“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报评审系统”(http://sdsk.sdchina.com/project/Login.aspx?type=1)申报。申请人可登陆系统按照要求填写《山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

4、项目申请书和活页较往年都有改动，请务必下载使用2017年版的申请书和活页。

5、申报人应按照《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申请书》和《活页》的说明和要求，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三年申报资格。

6、申报课题全部实行同行专家网上初评，初评采用申报评审系统《活页》匿名方式进行，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相关信息，否则取消参评资格。

三、其他

1、校内上交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情况统计表》、审查合格的《活页》和《申请书》(A4纸双面印制;活页1份，申请书1份)，以上材料同时报送电子版。

《项目申报情况统计表》的内容依次为：项目类别(重点、一般、青年)。有关专项及研究基地项目应在类别中加以注明，如：XX专项：重点、一般、青年;XX研究基地：重点、一般、青年、学科分类(一级学科)、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主管单位、成果形式、完成时间、申请经费、联系电话等。

2、学校受理申报截止时间为**2017年10月27日上午9点**，逾期不予受理。请各部门、单位、院（系）严格按照申报时间，做好组织申报和材料报送工作。

联 系 人：陈从显；

联系电话：6913322，邮箱：bmuskk@126.com。

附件：

1. 2018年度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课题指南

2.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申请书（2017年版）

3.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项目设计论证》活页（2017年版）

4. 2018年度省社科规划项目申报情况统计表

科研处

2017年10月9日